编號29

新竹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校園性平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之案例研討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友善校園」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新竹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一）增進新竹市中小學各校學務與輔導人員處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及教育輔導之知能。

（二）強化各校學輔人員認知其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之定位與職責。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三）承辦單位：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111年10月12日(三) 13：00-16：00。

五、課程主題：校園性平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之案例研討會

六、線上研習連結：https://meet.google.com/hwj-qanp-mva

七、參加人員：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之學務人員與輔導人員。

八、報名時間、方式：請於10月11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

九、課程規劃：如附件一。

十、預期效益：

(一) 學務人員對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處理機制更深入了解，俾利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二) 輔導人員從性別事件案例研討中了解不同類型性別事件的教育輔導內涵。

(三)學務與輔導人員能有效合作推動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十一、活動經費：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十二、其它：

（一）公假：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假登記。

（二）研習時數：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報到、綜合座談不核時數）

（三）獎勵：辦理本案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予以敘獎。

十三、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奉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新竹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校園性平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之案例研討會」研習課程表

◎線上研習連結：https://meet.google.com/hwj-qanp-mva

◎研習時間：111年10月12日(三) 13：00-16：00

◎課程規劃：共3小時

◎講師簡介：蘇芷珮老師

1. 102年度教育部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通過
2. 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庫
3. 高雄市潮寮國中教師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主持人/講師	備註
111/10/12 星期三	12：50-13：00	報　到	大庄國小輔導處	
	13：00-13：10	開幕致歡迎詞	大庄國小 許雅惠校長	
	13：10-14：40	校園性平事件 處理機制之案例研討	高雄市潮寮國中 蘇芷珮老師	
	14:50-15:50	校園性平事件 教育輔導內涵之案例研討		
	15:50-16:00	綜合座談	大庄國小 許雅惠校長	